

债券代码：175931.SH

债券简称：21人居债

成都兴城人居地产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抵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单次抵质押情况

（一）抵质押物情况

资产名称：川（2021）成都市不动产证明第 0225389 号、川（2021）成都市不动产证明第 0225359 号、川（2021）成都市不动产证明第 0225413 号

资产类别：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资产位置：高新区中和街道龙灯山社区 11 组（原红松村 4、5 社）、12 组（原红松村 3 社）、16 组（原红松村 6 社）（A 宗地、B 宗地、C 宗）

资产权属：成都兴城人居地产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末资产账面价值：270,056.00 万元

2020 年末资产账面价值：138,329.37 万元

（二）资产价值情况

2021 年 11 月，成都兴城人居地产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

增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五支行抵押借款，抵押物账面价值为 270,056.00 万元，占 2020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8.71%，达到 2020 年末净资产的 10%以上。

（三）被担保人情况

名称：成都兴城人居地产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2021 年 1-6 月	2020 年末/2020 年度
资产总额	7,266,235.87	60,883,94.40
其中：货币资金	841,861.01	508,431.96
负债总额	5,794,873.07	4,644,855.42
其中：流动负债	1,940,930.10	1,753,221.14
所有者权益	1,471,362.81	1,443,538.99
营业收入	1,000,166.01	438902.91
净利润	28,750.05	60504.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343,999.80	-524140.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	-70,605.10	-19411.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	748,033.95	734166.69

注：2020 年年度数据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1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被担保人资信情况良好，无债务违约的情况。

（四）抵质押情况

被担保人	成都兴城人居地产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抵质押人	成都兴城人居地产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五支行
被担保债权金额（如有）	/
被担保债权类型	长期借款
债务期限	2021.11-2024.11
抵质押类型	存续抵押
抵质押金额	270,056.00 万元
抵质押范围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共同担保、反担保情况（如有）	/
抵质押协议签署及抵质押物登记、交付情况	已签订抵押合同，并于 2021 年 11 月完成办理土地抵押登记手续

二、累计抵质押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本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 961,184.84 万元，净资产为 1,443,538.99 万元。截至 2021 年 11 月末，本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 2,104,928.78 万元。

2021 年 1-11 月，本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累计新增抵质押所涉及的资产价值余额为 1,143,743.94 万元，占本公司 2020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79.23%，达到 50%以上，现披露下列情况：

1.截至 2021 年 11 月末，公司受限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截至 2021 年 11 月末公司受限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647.88	8,647.88	保证金
存货	1,874,882.25	931,243.31	抵押
无形资产	21,293.65	21,293.65	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200,105.00	-	CMBS 抵押
合计	2,104,928.78	961,184.84	-

2.在 2021 年 11 月新增的抵质押资产中，存在占本公司 2020 年末净资产 10%以上的单项资产，在“一、单次抵质押情况”中已披露该项资产情况。

三、相关决策情况

2021 年 1-11 月新增抵质押借款事宜均经过本公司内部有权

机构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2021 年 1-11 月新增抵质押借款事宜为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根据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兴城人居地产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抵质押的公告》之盖章页）

成都兴城人居地产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7日

